

达州市大竹生态环境局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达州市大竹生态环境局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部门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达州市大竹生态环境局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达州市大竹生态环境局 概 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大竹生态环境局职能简介

达州市大竹生态环境局主要职能是为贯彻国家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和法规，组织实施监督管理，承担落实全县污染物减排目标的责任，负责全县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管工作，负责生态环境保护。负责调查处理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负责对各类新扩改建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和实施“三同时”管理制度，负责全县核与辐射合计安全的监管工作等。

（二）大竹生态环境局 2022 年目标计划和重点工作

对照县委决策部署和党代会报告要求，2022 年环境保护具体目标是：以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为抓手，以解决突出环境问题为重点，加强综合治疗和污染防控，减少主要污染物排放，化解环境风险，改善区域环境质量，力争环境质量空气优良率不低于 90%；确保集中饮用水水源地水质 100%达标，辖区内河流、水库水质全面达到目标考核要求，城市交通干线噪声平均值低于 70 分贝。按照“116”（一个引领、一批日常、六项重点）工作思路，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 做实“一个引领”。充分发挥党建对生态环境保护业务的引领作用，坚定不移地用“党建红”引领“生态绿”，引导全县统党员干部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筑牢绿色发展理念，参与生态环境保护，提高党员干部对“党建工作融入环保治理”的

认识，增强党员干部环保责任意识，为全县生态环境工作开展提供思想保障，系统推进水、大气、土壤污染防治和农村环境治理等环境保护工作，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2. 落实“一批日常”。一是严格环境准入。严守环境准入“红线”，强化环境影响评价对项目环评的指导和约束作用，明确禁止和限制建设的产业门类和空间区域，严格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清洁生产等要求，从源头预防环境污染。二是精准环境监测。按时按质完成环境空气、水环境、饮用水水源地、声环境等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比对监测、专项监测等工作。强化“测管协同”，加强对环境监测数据的综合分析，提高监测成果的运用水平，为环境决策和监管提供科学、精准参考。三是强化环境执法。继续保持高压态势，坚持零容忍、零懈怠、零缺位，坚决惩治任性违法，坚持有案必查，从严从重查处屡查屡犯、弄虚作假、拒不纠正、虚假整改等环境违法行为。

3. 抓实“六项重点”。一是启动省级生态文明示范县创建。补齐水环境质量、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优良比例、村镇饮用水卫生合格率、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等创建生态文明示范县仍有差距的指标短板。二是全力推进不达标流域治理。重点实施铜钵河、东柳河达标计划，确保铜钵河（平滩河）水质达Ⅲ类，力争东柳河水质达Ⅲ类。三是深入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开展大气污染联防联控，联合相关部门加强工业企业、道路扬尘、建筑扬尘、秸秆禁烧、机动车

污染、餐饮油烟、燃煤锅炉、散乱污企业整治管控。加强重污染天气应对，修订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提前预警预报并落实好应急管控措施。做好重点时段烟花爆竹禁燃禁放，抓好春节、元宵节、中元节等时段烟花爆竹禁燃禁放管控。四是扎实抓好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抓好历次央督、省督及其他交办问题销号，锁定时间节点、压实工作责任，确保各项交办问题按时整改销号到位。做好问题自查自纠，聚焦污水处理、小流域治理、非煤矿山环境整治等重点领域，排查隐患，建立清单，立行立改，消除各类环境风险隐患。五是切实抓好项目包装和资金争取。结合铜钵河美丽河流创建工作，编制一批项目，计划总投资 3-5 亿元，争取进入中央环保项目库，争取国家和省级资金的支持。六是加快推进环保融资。利用省市与农发行和农业银行签订的环保融资协议机会，积极申请环保相关的项目融资，用于环保项目建设。

二、部门单位构成

达州市大竹生态环境局属市级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下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达州市大竹生态环境行政执法综合大队），其他下属事业单位 1 个（达州市大竹生态环境监测站）。

第二部分 达州市大竹生态环境局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大竹生态环境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社会保障基金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大竹生态环境局2022年收支预算总数3237.76万元，比2021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678.74万元，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资金减少。

（一）收入预算情况

大竹生态环境局2022年收入预算3237.76万元，其中：上年结转2207.92万元，占68.19%；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29.84万元，占31.81%；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二）支出预算情况

大竹生态环境局2022年支出预算3237.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70.89万元，占20.72%；项目支出2566.87万元，占79.28%。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大竹生态环境局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3237.76万元，比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减少678.74万元，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资金减少。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29.84 万元、上年结转 2207.92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2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1.52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079.1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9.82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大竹生态环境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237.76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 678.74 万元，主要原因上级专项资金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24 万元，占 2.1%；卫生健康支出 41.52 万元，占 1.3%；节能环保支出 3079.18 万元，占 95.1%；住房保障支出 49.82 万元，占 1.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66.43 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2 年预算数为 0.81 万元，主要用于病故职工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 年预算数为 29.06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

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2年预算数为12.46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下属单位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5.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2年预算数为498.31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下属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6.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2年预算数为103.95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环境统计、污染物总量减排等工作。

7.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2022年预算数为18万元，主要用于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8.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2022年预算数为50万元，主要用于水污染防治工作。

9.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土壤（项）：2022年预算数为5万元，主要用于：土壤环境管理、固体废物管理等。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2022年预算数为136万元，主要用于环境监测工作。

11.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2022年预算数为60万元，主要用于环境监察执法工作。

12.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2年预算数为49.82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大竹生态环境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70.8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07.7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奖励金。

公用经费63.1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大竹生态环境局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14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2万元。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2年市级年初部门预算暂不编列因公出国(境)经费。执行中,市级部门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 公务接待费较2021年预算下降77.78%。主要原因是接待减少,并严格按照公务接待相关规定执行。

2022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1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3 辆，其中：轿车 2 辆，越野车 1 辆。
2022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2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用于 3 辆公务用车燃油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环保规划编制实施及其调度评估、行政执法检查、环境应急处置、环保督察、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核查、环境监察、环境监测、核与辐射监测、环保宣传教育等工作开展等。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大竹生态环境局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大竹生态环境局 2022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大竹生态环境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63.11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9.19 万元，下降 12.7%。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人员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大竹生态环境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大竹生态环境局共有车辆 3 辆，其中，特种车辆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

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2022 年大竹生态环境局所有项目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2022 年大竹生态环境局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8 个，涉及预算 422.06 万元。其中：运转类项目 4 个，涉及预算 63.11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4 个，涉及预算 358.95 万元。

**第三部分 达州市大竹生态环境局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表 1）
- 二、部门收入总表（表 1-1）
- 三、部门支出总表（表 1-2）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表 2）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表 2-1）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表 3）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表 3-1）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表 3-2）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表 3-3）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表 4）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表 4-1）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表 5）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表 6）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表 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指纪检监察部门派驻各部门和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单位用于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达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八）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生态环境部门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生态环境部门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

指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等方面的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指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土壤（项）：指政府在土壤污染调查、风险管控、治理与修复等方面的支出。

（十三）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指生态环境部门监测和信息方面的支出，包括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治理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污染事故应急监测和污染纠纷监测等支出，环境统计和调查、环境质量评价、绿色国民经济核算等支出，环境信息系统建设、维护、运行、信息发布及其技术支持等方面的支出。

（十四）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察执法（项）：指生态环境部门监督检查环保法律法规、标准等执行情况的支出。

（十五）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达州市生态环境局预算管

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以及其他费用。